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关于收购江苏凯隆电器有限公司 50.50%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2011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委员会现就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收购江苏凯隆电器有限公司 50.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就本次股权收购事宜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原则公允、合理，同意实施。选聘的评估机构和审计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上述专业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事项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由于本次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关于收购江苏凯隆电器有限公司 50.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署：

王文凯（签字）：王文凯

2021年6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关于收购江苏凯隆电器有限公司 50.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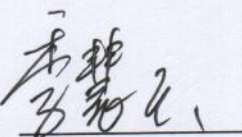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署：

许永春（签字）：许永春

2021年6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关于收购江苏凯隆电器有限公司 50.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署：

季慧玉 (签字): 

2021年6月21日